# 关于永康市实施不动产统一登记的通告

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和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全省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的通知》的规定 经市政府研究同意 现将在永康市范围内实施不动产统一登记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时间和区域

80

自2016年8月2日起,全市范围内实施不动产统一登记。

二、机构和职责

根据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整合不动产登记职责有关事项的通知》(永编[2015]38号)规定,全市范围内土地登记、房屋登记、林地登记、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等不动产登记职能统一由市国土资源局承担;市国土资源局内设不动产登记局,负责组织实施不动产登记管理工作;成立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负责具体办理各类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

## 三、权属证书

各类不动产登记业务统一由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办理,颁发《不动产权证书》和《不动产登记证明》原房产、土地的不动产权属证书停止发放。按照国家不变不换的原则,在2016年8月2日之前依法颁发的各类不动产权属证书继续有效,权利不变动,证书不更换,在依法办理变更登记、转移登记等登记时,逐步更换为新的不动产登记证书。

#### 四、业务类型

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可办理的不动产统一登记业务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定基地使用权,国有建设用地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地役权、抵押权的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异议登记、预告登记、查封登记、更正登记等登记业务。目前,各镇(街区)农村宅基地使用权登记由各分中心负责办理,其它登记业务由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统一负责办理,不动产登记中心将逐步开展林地、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村房屋等登记业务。

#### 五、办理地点

1、永康市行政服务中心不动产登记窗口

地址: 东城街道金城路21号, 咨询电话: 0579-87101612 0579-87101613

2、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东城分中心

地址: 东城街道办事处前幢二楼(望春东路298号), 咨询电话: 0579-87216966

3、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西城分中心

地址:西城街道办事处二楼212、214室(龙川西路88号),咨询电话:0579-86466539

4、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江南分中心

5、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经济开发区分中心

地址 经济开发区社会发展局三楼304室(银川西路7号),咨询电话:0579-87229047

6、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城西新区分中心

地址 城西新区管委会一楼大厅国土窗口(松石西路999号),咨询电话 .0579-89278260

7、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芝英分中心

地址:芝英镇人民政府二楼(芝英六村天行公司对面),咨询电话:0579-87447938

8、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花街分中心

地址:花街镇人民政府宿舍楼一楼(330国道倪宅三板桥头),咨询电话:0579-89269919

9、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古山分中心

地址:古山镇人民政府一楼365国土窗口(方岩大道世雅转盘),咨询电话:0579-89265099

10、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方岩分中心

地址:方岩镇人民政府二楼 咨询电话:0579-89282957

11、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龙山分中心

地址:龙山镇人民政府二楼(桥下一村状元街30号),咨询电话:0579-89285293

12、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西溪分中心

地址:西溪镇人民政府(国土所办公室),咨询电话:0579-89209042

13、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象珠分中心

地址 象珠镇国土资源管理所二楼(派溪吕村红绿灯旁),咨询电话:0579-89291580

14、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唐先分中心

地址:唐先镇人民政府一楼(唐先镇西街189号),咨询电话:0579-87502708

15、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舟山分中心

地址: 舟山镇人民政府三楼(舟山二村石临路81号), 咨询电话: 0579-87081136

16、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前仓分中心

地址:前仓镇人民政府365行政服务中心二楼(前仓小学旁边)咨询电话:0579-87051327

17、永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石柱分中心

地址:石柱镇人民政府一楼103室(石柱新大街9号),咨询电话:0579-87358791

### 六、其他事项

- 1、2016年8月2日前,正常办理土地和房屋登记业务。2016年8月2日起,正式开展不动产统一登记业务。
- 2、为切实减轻群众负担,不动产登记按原有标准收费。地上有房屋的按办理房产证标准收费,不再收取土地登记费用,无房屋的按土地登记标准收费。

特此公告